

國立宜蘭大學資訊發展委員會九十六學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時間：中午十二時十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電算中心一樓會議室

主席：趙涵捷委員

記錄：陳千美

出席：胡懷祖委員、陸瑞強委員、林瑞裕委員、余國瑞委員、吳友平委員、
林豐政委員、江茂欽委員、王思齊委員、游竹委員、谷天心委員、
劉茂陽委員、劉孔生委員、須文宏委員、鄭安委員

列席：陳偉銘先生、陳偉銘先生、曾國旭先生、簡志榮先生、簡立仁先生、
張凱賀先生、吳新基先生、簡國斌先生、江欣鴻先生

請假：喻新委員、吳銘達委員、魏傳倫委員、陳國倫委員

壹、主席致詞：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會議，中心一向秉持服務全校師生為最高目標，提供各項教學及研究服務，而中心未來發展方向，或學校同仁對中心的期待，請各位委員毫不保留多提建議。

貳、電算中心組長報告：詳參附件一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討論及提出智慧財權小組名單。

案由：依教育部規定，保護智財權小組成員，由校長或副校長擔任召集人，辦理、規畫相關活動。

決議：建請學校，由研發長、主秘或校長擔任小組召集人，電算中心主任擔任主任秘書。

提案二：討論國立宜蘭大學學生宿舍網路管理規範草案(詳如附件二)。

案由：接管學生宿舍網路後，更新網路設備，提供學生更好的網路使用環境，亦盼學生必須使用合法軟體，不可使用 P2P 軟體，故草擬宿舍管理草案。

陸瑞強委員建議：第四條第二行”涉及其他刑法”改為”有違法事項”較具彈性，第五條第一點可在 3GB 之後括弧寫位元組，可更明瞭其單位。

決議：除陸委員所提之修正外，餘草案照案通過，再提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肆、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人—須文宏委員)

案由：數位學習園區，學生於繳交作業時，增加照片圖檔，而上傳資料容量僅 2MB，致繳交作業時較不順暢，因圖檔容量大，可否開放大一點容量空間供學生上傳資料及圖檔。

決議：因廠商寫此程式時，經過編譯，故看不到原始碼，若要更動，必須另付一筆不小的費用，而最近準備測試更換 e-Learning 新系統，由中正大學免費提供，可以修改原始程式碼，屆時會注意要將此上傳額度放寬。

伍、十三時十分散會

附件一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次資訊發展委員會議業務報告

網路組工作項目：

1. 學術網路各項主機建置、管理及維護（包含軟、硬體安裝及升級）。
2. 全校電子郵件帳號申請、建置、管理及維護。
3. 校園網路規劃、建置及流量監控管理。
4. 電算中心電腦教室管理及維護（包含軟、硬體安裝及升級）。
5. TWAREN GigaPOP 維運事宜。
6. SeedNet 網路機房管理、維護及業務聯繫。
7. 其他交辦事項。

最近半年已完成工作項目：

1. 協助大學網路選填志願及辦理東區青年國是會議（8/11、8/12）。
2. 建置新生帳號（約 1800 筆，包含 mail、ldap 及個人網頁）。
3. 協助電腦教室整理。
4. 宿舍網路規劃，並於 11 月開始接手宿舍網路維護工作。
5. TANet IP Address、教育部網路電話號碼及 IPOX 070 網路電話號碼申請。
6. Windows Update Server 建置。

預定工作項目：

1. 宿舍網路設備更換。
2. 全校 IP Address 更換。
3. 建置電算中心 VoIP 網路電話系統、網路電話號碼分配。
4. 加強校園無線網路連線服務品質，與台灣大哥大及宏碁資訊合作，提升校內無線網路涵蓋率 95% 以上，達成校園網路無死角的目標。並合作開發無線網路設備監控軟體，以掌控無線網路服務品質。

系統設計組

已完成業務：

1. 人事室委員會線上投票系統。
2. 線上教師評量問卷系統。
3. 「97 年度教育部所屬社教機構暨國立大專校院人事主管會報」網頁。
4. 校友通訊錄。
5. 9601 選課系統改版。
6. 學務處減免學雜費系統。
7. 學務處生輔組優先工讀管理。
8. 總務處文書組學生掛號郵件查詢。
9. 總務處保管組二手財產資訊交流網。
10. 總務處事務組公務車管理系統。

正進行中業務：

1. 教務系統及相關網路查詢及填報系統。
2. 學習警示系統。
3. 學習歷程電子護照系統。
4. 大學甄選線上繳費單列印程式。
5. 學務處生輔組研究生助學金。
6. 學務處生輔組研究生於學期中畢業之操行成績作業。
7. 總務處出納組代收款系統。
8. 總務處出納組 DOS 之薪餉及代收款轉檔作業。
9. 圖書館場地借用管理。

行政教學組

一、業務報告

(一)、推動校園數位學習

1. 數位學習園區目前開設約 530 科目
2. 配合 95 年度東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於教室二、三開設兩梯次『數位教材製作室設備操作說明會』
3. 配合 95 年度東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完成 AG 遠距教學與視訊會議系統採購
4. 於 12/15 取得中正大學新版數位學習平台系統，進行評估目前使用系統與該新版差異

(二)、校園網頁維護

1. 透過網頁比賽取用優勝作品，本學期開學前已更換新版校園網頁

(三)、多媒體應用

1. 本學期更換串流伺服器主機與新版系統，提供教學及行政單位儲存多媒體影音串流檔
2. 協助諮商中心、外文系研討會錄影與教學媒體轉檔

(四)、教學行政

1. 全校授權軟體(1)微軟全校授權軟體(含 Vista)
(2)趨勢校園小福星防毒軟體(OfficeScan)
(3) Photo Impact 12

詳見電算中心首頁→中心服務→校園授權軟體→軟體設備查詢→確定查詢

2. 明年度(97/1/1~97/12/31)校務基金擬購買之軟體: Acrpbat、Flash、Fireworks、Dreamweaver、Contribute 等。
3. 除開放教室外, 另有四間電腦教室供全校學生上機上課, 使用節次統計:
一週共有四十五個班級使用。

二、未來半年預定工作項目

1. 配合新版教學平台改善計畫，將於寒假完成安裝，邀請開課老師參與試用測試
2. 預計下學期期中考前舉辦新版教育訓練，新舊併存半年，將於 97 年度採用新系統
3. 配合 95 年度東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元月中將舉辦『AG 遠距教學與視訊會議系統說明會』，並於下學期成立主播端開設課程
4. 研究調查符合數理科教材錄製工具

附件二

國立宜蘭大學學生宿舍網路管理規範草案

- 一、學生宿舍網路為校園網路之一部份，主要之目的在於支援學術用途，為有效使用及管理宿舍網路，特依據「台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及「國立宜蘭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訂定本規範。
- 二、凡住宿舍之學生，欲使用網路資源時，須自備 PC、網路卡(RJ-45 介面)及雙絞線(UTP)一條，連接資訊插座並正確設定 IP 資料，上網註冊後才能使用。
- 三、使用者進行網路註冊，除了以學校 e-mail 帳號、密碼做驗證外，尚須填寫正確的宿舍房號及資訊插座編號，若有註冊不實及盜用他人帳號等行為，除管理者清除違規帳號外並將停權一星期。
- 四、如有下列情事發生，並經查獲屬實，校方有斷線之權利，使用者不得異議，如有違法事項，違規者必須自行擔負所有法律責任：
 1. 使用宿舍網路傳送威脅性、猥褻性、商業性或不友善的資料。
 2. 使用宿舍網路散佈病毒，或侵入未經授權使用的電腦系統。
 3. 使用或散佈非法軟體。
 4. 下載非法資料。
 5. 使用點對點程式（如 foxy、BitTorrent、eDonkey、…等）不正常上下載資料。
 6. 蓄意破壞或不正當使用網路設備。
 7. 架設非法或色情之不良網站。
 8. 不依規定使用 IP Address 者。
 9. 未經申請架設任何型態之主機伺服器(www、BBS、FTP、DNS、NEWS、MAIL 等)。
 10. 防礙宿舍網路運作者。
 11. 除以上條列外，有違反「國立宜蘭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或我國相關法律者。
- 五、依台灣學術網路管理委員會決議，對宿舍網路須做網路流量之區隔與管控。辦法如下：
 1. 流量限制：單一 IP 單日流出和流入之流量總合不超過 3GB(位元組)為原則，如有違規者，停止使用宿舍網路三天，每增加 1G 加停一天，每日流量達 10GB(含)以上，將判定為惡意超流，將停止使用宿舍網路十五天，行為嚴重者報請校規處理。

2. 異常限制：電腦對網路有下列之行為者，將被視為中毒處理。中毒電腦將停止網路卡使用，需至計算機中心網頁申請復用，復用後如還有中毒行為會再被停用。
 - (1)有送出病毒封包之行為。
 - (2)有掃描 port 或 IP 之行為。
 - (3)教育部電算中心或相關單位通知有異常，並查證屬實者。
 3. 其它原因被封鎖者，請親至計算機中心辦理解除封鎖。
- 六、學生宿舍網路故障(網點、hub、switch)之維修，請先通知宿舍資訊志工或行政人員，在第一時間維修並檢查問題。若無法解決，將由宿舍資訊志工或行政人員，通報計算機中心檢修。
- 七、其他未規定事項，均遵循「國立宜蘭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台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辦理。
- 八、本規範經「資訊發展委員會」通過，並呈報「行政會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